

# 疏離與親密——再思教牧婚姻與 家庭輔導職事的實踐

譚廣海

香港社會服務聯會主席陳智思曾說：「家庭是孕育社會每一位成員的基礎，健康愉快的家庭生活，能支援其家庭成員，面對現代社會各種挑戰；同時強化社會資本，讓社會可更有活力地持續發展下去。」話雖如此，香港家庭團結抗逆 (Family Solidarity and Resilience) 的分類指數，已由1998年的-90，下跌至2004年的-206，顯示家庭成員間的關係，已產生極大的困難。(香港社會服務聯會2006)。筆者擔心的是：「家庭成員的著重點，多在於功能角色的發揮(例如：所賺的錢夠不夠養家？孩子怎樣才能上到好的學校？)；而成員間欠缺凝聚與溝通的機會，導致彼此關係越來越疏離，至終因情感的不穩定，帶來家庭問題與婚姻離異的危機。」香港過去五年內的離婚、單親、家庭暴力與青少年問題等數據，持續高居不下的原因或在於此。

值得思索的另一現象，是這等新聞經常在報章出現時，反映出香港政府並無撥出足夠的資源，與制定家庭政策、幫助解決問題。(麥沛泉2006)。由於基督徒信仰十分重視家庭的關顧與實踐(弗六1~3；提前五8)，教會的牧者與信徒，很自然便會承擔婚姻牧養與家庭輔導的職事。例如：2004年天水圍家暴事件的倫常慘劇發生後，該區的教會與社區服務中心，至今仍舉辦不少預防家暴的聚會，盼望能減少家庭問題的出現。

然而，我們在實踐過程中，產生不少張力。除了回應社會家庭問題外，也需面對教會內部已婚信徒不大投入團契生活的挑戰。近年來，筆者在外間帶領聚會時，常碰到主內的同道提出與婚姻家庭輔導事工有關的問題：(1) 牧養與輔導的職事，怎樣才能獲得平衡？藉輔導事工力挽狂瀾，能舒緩婚姻與家庭問題的惡化嗎？(2) 怎樣才能有效的匯聚資源，制定及支援教會的家庭事工呢？(3) 在輔導進程中，應當留意什麼問題，才能加強牧養事奉的果效？筆者嘗試按個人事奉的處境和經歷，藉撰寫本文與主內同道共勉，以群策群力的心回應需要。本文將按兩項重點分述有關課題：其一是「牧職定位與支援策略」，其二是「輔導焦點與考量議題」。

## 一、牧職定位與支援策略

### (一) 心靈關顧先於專業輔導

回想十多年前，筆者從神學院畢業投入教會牧養事奉時，便開展婚前輔導的工作。多年來由服事年輕職青的新婚會眾，轉至現今中壯年（平均五十歲）的已婚會眾，所涉及婚姻家庭輔導的課題，包括婚前性行為、同居、意外懷孕而墮胎、婚外情與同性戀等。由於上述不同課題的嚴峻，筆者心中常有一股「恐懼與自卑」的情緒，並且產生「不夠專業」的心理障礙；以為必須多讀輔導課程，才能解決問題。

直到有一天，某對夫婦因為生育的難題前來尋求輔導時，神給我更新和改變的機會。他們坦然向我說出心中的期待是：「我們絕不能同意外間的輔導員，鼓勵我們用幻想的方式，增添激情、挑起性慾，來解決不育的問題。我們只想知道，上帝的心意為何？怎樣才能按祂的真理而行。」這時我才體悟教牧在婚姻與家庭輔導的職事中，最重

要的責任是為受輔的會眾，提供「道德上的帶領、屬靈指導與鼓勵」。(布里斯特 2004，頁 33)。這既是教牧同工的職責，也是我們與專業輔導角色不同之處。因此牧者在帶領羊群時，必須按著他們真實的境況，給予餵養和扶助(箴二十七 23)。為達此目標，筆者在過去兩三年，常藉以下三項原則幫助自己：

### 甲、重視心靈的關顧 (Soul Care)

按著神的呼召，每一教牧同工均看「傳道和祈禱」為主要的職責(徒六 4)。然而因社會對家庭的衝擊，今天教牧的角色，也引導信徒到神面前，幫助他們建立事奉基督的生命(西一 28；書二十四 15)。當然，不同性向的牧者，會對教牧輔導的職事，有不同的表述。我們不能用倒模的方式，千遍一律地要求每一牧者都要扮演出色的輔導員，卻要在他們的難處中，提供心靈的關顧。教牧所需要的省察是：(1) 在繁忙牧職的過程裡，牧者怎樣能有足夠的空間，聆聽信徒的故事？(2) 為他們提供靈性指導的介入點何在？(3) 促進信仰生命改變的適切行動，又是什麼？(布里斯特 2004，頁 241)

### 乙、運用牧養的談話 (Pastoral Care Conversation)

在實踐心靈關顧的過程中，牧者與信徒的關係也很重要。今日的信徒在教會的聚會中，已聽了不少的真理；但在實踐時，卻有不少困難。特別是他們在軟弱跌倒，明知違反聖經原則的時候，多採取逃避的心態，不與教會傳道人談及他們的實況。教會牧者與信徒間的「疏離現象」，其實一直影響牧養與輔導的工作。因此，筆者運用「牧養式談話」，不以真理審判者或婚姻輔導專家的角色出現；卻用「靈程同伴」的角色，明白他們在處境中的掙扎；盼望在對話中，能帶給他們「建設性的回應」。(布里斯特 2004，頁 225)。有關教牧對信徒牧養式談話的議題，筆者多著重：(1) 目前使這位信徒，陷入沮喪、

自責、憤怒、孤單或失望的家庭問題是什麼？(2) 他們曾用什麼方法，處理這些問題呢？這些方法，能有效讓他們不再落入「惡性循環」的處境嗎？而這些行動，會導致他們產生「罪惡感或罪咎感」嗎？(3) 現今教會的教牧和弟兄姊妹又能為他們作什麼呢？

### 丙、傳遞家庭價值觀

在洞察和明白他們的掙扎後，筆者便會把握每一牧養與輔導的機會，無論是在崇拜講壇、團契或小組的專題聚會、主日學、婚前輔導班和婚後成長營等場合，積極向信徒傳遞合乎聖經真理的家庭價值觀 (Family Value)。有關的價值觀念，包括：(1) 家庭成員的角色與責任 (箴二十三22~25；弗六4；彼前三7)，(2) 衝突處理與溝通模式 (腓二1~2；雅一9；弗四31~32)，及 (3) 家庭異象與成長的方向 (弗五9；彼前二12；書二十四15下) 等，使信徒婚姻家庭的關係，擁有堅固的基礎，為未來創建信望愛的生活。

### (二) 資源匯聚拓展輔導事工

過去華人教會的教牧職事，多集中在講道、傳福音與信徒的探訪。今天卻轉移至婚姻與家庭輔導的工作中。這現象的改變，可從神學院輔導課程如雨後春筍般開展獲得印證。然而，自1998年金融風暴後，香港的婚姻與家庭的關係，所受的衝擊卻比想像中的大得多；縱然有許多輔導的知識，仍無法解決當中的困難。

為此，參與教牧與輔導職事的同工，可留意在此現象中的三方面提醒：(1) 從教會整體牧養的全盤角度來看，牧養上遇到的，通常是人事和人際關係的問題，不等於輔導要成為牧養上主要的事務。(2) 即使牧者不用承擔現代教會同工的種種責任和期望，能夠專一輔導，他也未必能應付會眾中眾多而繁複的個案。(3) 即或可以，也未必代表這是正確的處理方法。牧者的角色是帶領會眾過合神心意的生活，輔

導校正是一個途徑但不是治本的方法。（梁幼忠 2001 年）。因應上述的觀點，筆者建議教牧的職事，應從教會整全的需要出發，以平衡的方式拓展輔導的事工。按筆者教會的處境，有以下的嘗試：

### 甲、凝聚教牧同工制訂家庭事工的策略

由於不同年齡階段的信徒，均會面對家庭問題的衝擊，教牧同工會定期召開「家庭事工會議」，試就各年齡群體的需要，為他們製訂牧養與輔導的策略。例如：去年我們曾為中年的信徒，舉辦「男女不同話性愛」的專題講座；今年也為其兒女入讀小一和中一的弟兄姊妹，舉辦「怎樣以基督教的觀念為兒女選擇學校」的專題講座。另外，為了幫助教會整體的信徒，我們也在家庭主日的崇拜中，派發「關顧家庭祈禱手冊」，提升信徒主動關懷家人的機會。

### 乙、鼓勵信徒領袖回應所屬群體的需要

教會牧養的事工，不能單靠傳道同工的力量回應整體的需要。其實，心靈關顧的事奉，在同輩的群體中更能發揮。筆者的教會，向來鼓勵信徒以「家庭鄰舍」的觀念，建立「靈友相顧」的關係。當中最常用的方法有：(1) 由教牧同工幫助已婚弟兄姊妹建立「家庭禱告網」，例如：用電郵或電話的方式，傳遞禱告的事項；以便在沒有團契小組聚會時，信徒彼此間也可發揮互相守望的角色。(2) 為團契領袖提供處理家庭困境的訓練時，教牧可提供有關的準則，特別是怎樣面對「情緒病患、親人離世、財務危機、婚外情」等問題，藉此鼓勵他們勇敢關心所屬群體的弟兄姊妹。如此，教牧便有教練 (Coach) 的角色，強化信徒領袖牧關的事奉，讓萬事得以互相效力。（羅八 28）



### 丙、運用社會資源回應緊急突發的個案

有時候家庭的問題，所面對的困境是超過我們所想像的；當中所涉及的專業能力和資源，教會不一定能夠提供。這時，適當地運用社會資源，便顯得重要。許多緊急突發的家庭問題，可透過政府或義務團體所建立的機構，以專業的角度回應。例如：母親的抉擇(輔導未婚媽媽)、善寧會(照顧末期病患者)及撒瑪利亞會(防止自殺)等機構，常能與教會站在同一需要上幫助信徒的家庭。(2)除此以外，筆者也有固定聯繫輔導中心，家庭輔導員、臨床心理治療師及精神科醫生的習慣，為有關的個案提供意見。藉此安排，能舒緩教牧同工在牧養與輔導上的擔子。

## 二、輔導焦點及考量議題

教牧同工若能幫助信徒洞察「自身的限制」與「相處的困境」，可促進婚姻與家庭關係的健康成長。在輔導的進程中，下列三項的輔導焦點及考量議題，值得留意：

### (一) 婚姻質素的測量與評估

許多信徒接受婚姻輔導問卷——「婚前預備、婚後成長」(Prepare/Enrich)的測試時，普遍對婚姻的期待 (Marriage Expectation) 及婚姻的滿足 (Marriage Satisfaction)，沒有足夠的認識。究其原因，是許多基督徒輕看婚姻的衝突，以為自己會順其自然適應(調適)過來。教牧需幫助他們，用以下的方法面對真實的處境：

#### 甲、明白在婚姻生活的周期中，會面對不同程度的壓力

在幫助信徒進入婚姻關係時，我們多關心原生家庭及社會文化(例如：教育背景、職業薪金、社會地位等)對他們的影響。然而，

卻忽略在不同的處境中回應環境的壓力。信徒的頭腦雖然明白家庭生活周期的理論，卻未曾學習應付實際的難題。所以筆者運用「ABC—X 家庭壓力」的概念 (McKenry and Price 2004)，讓他們明白：(1) 面對事件所帶來的壓力程度和危機，是怎樣的？(2) 當中可運用的資源，能否有效回應？及 (3) 夫婦或家庭成員的認知，是否正確？藉此幫助他們認識真實的處境，同心回應家庭的難題。

## 乙、幫助夫婦明白男女個人的特質，用合宜的態度回應問題

俗語說：「男女有別」，夫婦在面對家庭壓力時의思想和處事模式，都有不一樣的表現。夫婦若能成為靈友，可帶來互相尊重和接納的關係。因此筆者刻意在輔導過程中，用角色扮演 (Role Play) 的方法，幫助夫婦自己明白對方「回應問題與處理壓力」的方式。盼望在過程中，能為他們帶來新的瞭解；特別在衝突還未發生時，讓這瞭解成為他們接納對方差異的預習。

## (二) 情緒問題的傷害與康復

按香港社會福利署及社聯，屬下家庭服務中心的服務數據顯示 (SWD：1999-2000 及 HKCSS，服務報告 2005 年 9 月)，許多家庭是因著行為與情緒出現問題，前來求助。筆者相信，婚姻關係的張力，不僅在於發生衝突的一刻；更在於夫婦兩者情緒的互動，是否康健。因此教牧為夫婦進行輔導時，需留意他們之間因情緒所帶來內藏的傷害問題。

### 甲、處理依附關係的創傷 (Attachment Injuries)

夫婦親密的關係，使彼此的情緒緊扣一起。任何家庭問題的出現，若夫婦其中一方沒有適當處理，均會帶來另一方的埋怨或批評。特別是聖經常提及的罪，已帶來婚姻關係被破壞的問題(例如：婚外情、賭博欠債)，被傷害的一方會有憤怒、疑惑、逃避或無助的情緒

出現。教牧同工輔導他們時，必須按照他們情緒的真貌，重建夫婦的關係。過往筆者（有意或無意）易於鼓勵受傷的一方接納犯錯的配偶，忽略他們的關係仍未能恢復信任，即時重新建立關係。因此，教牧同工可以（1）給予夫婦兩者個別談話的空間，幫助我們明白受傷害一方的實況，對其情緒的問題，能獲得真實的認知。（2）必須考慮這次輔導，要促進他們獲得怎樣的諒解，並制定適切的輔導策略。

## 乙、表達內心真實的期待

從積極的層面看，夫婦情緒的不安源於內心的期盼沒法獲得滿足。為幫助夫婦能在衝突中用正確的方法面對問題；筆者鼓勵夫婦在輔導的過程中，說出自己的期盼；然後嘗試用字條寫下有關意念後，交給配偶閱讀。例如：（1）在這次事件中，我被傷害的地方是什麼？（2）若再有衝突，我期待你不要這樣對待或傷害我。

當其配偶閱讀後，我鼓勵他們先作個人的祈禱，按著神的應許，縱然個人沒法憑己力回應，也用信心擺上，靠著神的恩典處理問題。筆者察覺，用文字表達心中的期待，能幫助夫婦學習管理個人情緒的問題，達致「控制怒氣、說誠實話」的果效（雅一 19～20；弗四 15～16）；也能靠著聖靈的幫助，用信心建立愛的關係。

## （三）鞏固恩情憐愛的關係 (Thankful & Loving Relationship)

許多從事婚姻輔導工作的同道，均認為美滿的婚姻關係，來自對配偶的欣賞。在多年的夫婦關係裡，若不能體會配偶何等愛自己，便會逐漸失去接納對方的能力。事實上，恩情能帶來扶助和憐愛對方的心思；友愛卻能以尊重和接納的行動，回應對方的需要。筆者在牧養輔導的過程中，常為那些結婚達到某些年日（五年、十年或更多）夫婦，在團契中舉行感恩聚會；並在當中讓他們（1）重看婚禮影帶，想起結婚當日的歡愉。（2）分享婚姻關係中的感恩事項，特別在面對困



難時，怎樣靠神的恩典，因著對方愛的付出，解決困難，見證上帝恩典的真實。(3) 讓他們再次為婚姻和家庭的關係立志和許願，並請牧者及弟兄姊妹為他們祝福祈禱。

### 三、總結與展望

在教會牧養的工作上，教牧既要面向聖經教導的「應然」(oughtness)，也要面向現實生活的「實然」(is-ness)。因此，要根據信徒家庭關係(處境)的可靠資料來處理，而不應用「預先構思的回應或預設的技巧」來應付。(布里斯特 2004，頁 44 及 88)。在本文中所分享的要點，盼望能成為主內同道的幫助，為牧養與輔導的職事，帶來更美好的果效。同時，也期待在今天夫婦關係疏離的處境中，能增進已婚信徒及其家庭成員親密的關係。

## 參考書目

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新聞稿（2006年5月25日）。

見 <http://www.hkcss.org.hk/cm/cc/press/detail.asp?id=196>。

香港社會福利署家庭服務中心報告（1999-2000）。

見 <http://swik.socialnet.org.hk/SWIKPortal/ShowPaper.aspx?ItemID=159>。

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家庭服務中心報告（2005年9月）。

見 [http://www.hkcss.org.hk/folder/fc/fc\\_eng.doc](http://www.hkcss.org.hk/folder/fc/fc_eng.doc)

麥沛泉：〈家庭被忽略的核心價值〉（2006）。

見 [http://www.truth-light.org.hk/article\\_v1/jsp/a0000473jsp](http://www.truth-light.org.hk/article_v1/jsp/a0000473jsp)。

梁幼忠：〈教牧關顧與教牧輔導〉《天道橋》第4期（2001年1月）。

見 <http://www.hudontaylorcentre.com/TLink/pastrolcoun/issue4.html>。

布里斯特 (C.W. Brister) 著。蔡志強、陳秀慧譯：《教會中的牧養關顧》。台北：中華福音神學院，2004。

McKenry, Patrick C. and Sharon J. Price 編著。鄭維瑄、楊康臨、黃郁婷合譯：《家庭壓力》。台北：五南圖書出版公司，2004。